

#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人员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 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概况

## 一、漯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政策法规；参与研究和实施全市合作经济发展和农村现代流通的政策、规定。

(二) 负责制定全市供销合作社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综合改革与发展；组织供销合作社系统资产、资金、资本、资源的整合优化和管理。

(三) 受政府委托承担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指导、协调、监督、服务任务，落实国家扶持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政策和措施。

(四) 负责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再生资源和烟花爆竹经营管理，建设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搞活农村商品流通。

(五) 负责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推进农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农村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负责系统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六) 行使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依法享有资产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负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和资产安全及指导全系统加强社有资产的监督管理。

(七) 负责向市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反映合作经济组织

和供销合作社的意见和建议，依法维护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八）负责指导供销合作社系统的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对供销合作社系统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

## 二、漯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部门预算由机关本级预算组成，无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 三、人员构成情况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机关现有在职人员 24 人，退休人员 28 人，无离休人员。

# 第二部分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2021 年部门预算主要任务是：1、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规范提升行动，参与领办创办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全年新领办创办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 3 个。2、推进农业生产服务中心建设，全年新建农业生产服务中心 3 个。3、持续推进供销社基层社改革，计划恢复改造 5 家基层社。4、做好全系统年度农资供应工作，全系新增流转托管土地 5 万亩，实现供应化肥 28 万吨，农药 300 吨、农地膜 400 吨。5、完成乡村振兴目标任务，助力新农村建设对全系统各类超市连

锁店、农资配送中心进行规范提升，推动电商企业向农村延伸，服务农村消费市场。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收入总计 542.48 万元，支出总计 542.48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6.59 万元，上升 7.2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及人员职务晋升；二是退休人员增加。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收入合计 542.48 万元，其中：2020 年部门预算结转 0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42.48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0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0 万元，中央省提前告知转移支付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支出合计 542.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5.67 万元，占 91.37 %；项目支出 46.81 万元，占 8.6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42.4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36.59 万元，上升 7.2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及人员职务晋升；二是退休人员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为 0 万元，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42.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商业流通事务（类）支出 397.57 万元，占 73.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3.82 万元，占 17.2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9.38 万元，占 3.57%；住房保障（类）支出 31.71 万元，占 5.85%。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2021 年预算支出 542.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50.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92.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其他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2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3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我部门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无购买公务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0 年

持平，主要原因：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支出，但因现有车辆运行时间过长车辆严重老化，维护费用较高。

**（三）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33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50.76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 **（三）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 1.2 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漯河市供销合作社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2020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2021 年，我部门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漯河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